

证券代码：430128

证券简称：广厦网络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的专业、严谨、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以及辛勤的劳动表示由衷的感谢。

但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》，由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五年，鉴于公司为创新层公司，参考前述规定，公司拟改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

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表决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本情况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55463270；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；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陈胜华；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；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22 日；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的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、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具有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授予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（证书序号：000485，证书号：10）。

董事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17 年度财务

报表审计机构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0日